

##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度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为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欧神诺”）合计不超过29亿元的银行授信总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公司与欧神诺共同为欧神诺全资子公司合计不超过9亿元的银行授信总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2019年度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#### 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公司和欧神诺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景德镇市分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GSDOEB1901;GSFOEB1901），公司和欧神诺共同为欧神诺全资子公司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景德镇欧神诺”）向中国银行景德镇市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9,5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上述担保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。

#### 三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

序号	被担保人	担保权人	主债权额度	担保合同内容
1	景德镇欧神诺	中国银行景德镇市分行	9,500 万元	<p>1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</p> <p>2、保证范围：主债权之本金及本金所发生的利息（包括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。</p> <p>3、保证期间：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。</p>

#### 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332,720 万元，占公司 2018 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2.47%，占公司 2018 年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7.16%。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，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和欧神诺分别与中国银行景德镇市分行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；  
特此公告。

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15 日